

中国读本

神话，写下了人类文化史的第一页。

神话是原始的思维和哲学，沟通了现代人与远古祖先的心灵。通过神话，我们将窥见人类的过去。认识过去，是为了更好地展望未来。

中国古代神话与传说

潜明兹 著



NLIC 2970696716

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

中国读本
中国古代神话与传说

潜明兹 著



NLIC 2970696716

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中国古代神话与传说 / 潜明兹著. —北京: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, 2010.6

(中国读本)

ISBN 978-7-5078-3151-1

I. ①中… II. ①潜… III. ①神话—简介—中国

IV. ①B932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9) 第230880号

中国古代神话与传说

著 者	潜明兹
责任编辑	何宗思
版式设计	国广设计室
责任校对	徐秀英
出版发行 社 址	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(83139469 83139489[传真]) 北京复兴门外大街2号 (国家广电总局内) 邮编: 100866
网 址	www.chirp.com.cn
经 销	新华书店
印 刷	北京广内印刷厂
开 本	640×940 1/16
字 数	80千字
印 张	10.75
版 次	2010年6月 北京第一版
印 次	2010年6月 第一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078-3151-1/I·281
定 价	18.00元

国际广播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

(如果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本社负责调换)

目 录

第一章 中国神话传说的内涵	1
一 何谓神话传说	2
二 古籍资料中的神话传说	6
三 少数民族的神话传说	13
第二章 人的自然化	19
一 动物神与动物图腾	21
二 植物神与植物图腾	24
三 综合图腾神	29
第三章 人类的起源	37
一 由女神到男神的祖先崇拜	39
二 神造人	45
三 人类再生	48
四 猴与人	52
第四章 人化的自然	55
一 宇宙开辟神	57
二 三界之神	62
第五章 向自然进攻	75
一 射神	76

二 治水英雄	84
第六章 文化英雄	91
一 渔猎之神	92
二 火与火神	98
三 农、医之神	102
四 其他文化英雄	106
第七章 英雄崇拜	109
一 黄帝	111
二 “三代”英雄传说	118
三 其他民族的英雄神	123
第八章 从圣入凡	127
一 历史传说	128
二 风俗传说	133
三 景观传说	136
四 事物来源传说	140
五 爱情婚姻传说	142
第九章 早期仙人传说	145
一 早期仙人传说孕育于神话的母胎	147
二 仙境的两大系	149
三 历史人物与仙人传说	152
最后的话	157

第一章

中国神话传说的内涵

神话，永远是诱人的、难解的、世界性的谜。无数老妪、童稚，都为它心醉痴迷；无数艺术巨匠为它的永久魅力所倾倒；无数学者为它献出了毕生的精力。对这一文化之源的探讨，似乎永无穷尽。总有新的发现、新的理解，又再探索、再发现、再理解……它带给人们的不只是梦幻与神秘，更多的是理想、创造与动力。原始的思维和哲学，沟通了现代人与远古祖先的心灵，人们将通过神话，窥见人类的过去。认识人类自己，已成为不可阻挡的潮流。这一潮流早已冲开了我们幽闭已久的心扉。认识过去，是为了展望未来。神话，写下了人类文化史的第一页。

一 何谓神话传说

“神话”这个词是外来语，最早出现在古希腊，原意与传说、故事、寓言是混同的。清末民初才传入我国，到 19 世纪 20 年代，我国已更为普遍地使用。

神话是一种最具有统一性的综合的意识形态，包括原始初民的全部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，因此被称作那个时期的“百科全书”。神话是通过幻想的方式把客观世界加以形象化，并且是原始初民集体信仰的产物，神圣而可信。越

是原始的神话，越是不自觉的叙事艺术。随着文明的进展，神话才逐渐由朴野而文学化。我们现在从古籍中所见到的神话，几乎都经过后人不同程度的润饰与加工。所以神话的还原是一项很艰巨的研究工作。

神话不是任何时候都会产生的。在氏族社会之前，人刚刚脱离动物状态，几乎谈不到有什么生产力，基本上靠自然的恩赐，属于蒙昧阶段，不可能创造神话。大约在母系氏族公社，人类有了初步的劳动生产能力，靠渔猎为生，已有简陋的居住房屋，有以女性为中心的社会组织，大家共同劳动，人们开始形成了初步的思维能力和语言表达能力，才为神话的创造提供了条件。

神话形成过程中，原始人的特殊心理是重要的中介，因为那时的人也和现在的人一样会做梦，只是对梦中的情景不会科学地进行解释，误以为除了肉体之外，还有一个灵魂。这个灵魂有时与肉体同在，有时又离开肉体单独活动，却是看不见、摸不着的。他们甚至把灵魂看得比肉体还重要。认为肉体死了，只要灵魂不死，便仍有复活的希望。倘若灵魂死了，才是真正的死亡。中国古代不叫灵魂，称魂魄。“魂魄分去则人病，尽去则人死”（《抱朴子·论仙》）。可见原初人对灵魂的重视。对于梦中所见的种种景象，他们以为那是离开肉体的灵魂在活动。

原始初民抽象的能力很低，形象思维和类比的能力很强，因此，他们常常将两种以上的具体事物相互联系与类比。在现在人看来毫不相干的事物，在原始人的心目中却

有关系。因此，他们不但认为人有灵魂，而且世界万物都有灵魂，这便是通常所说的“万物有灵论”。既然灵魂可以独立活动，人死灵魂又不一定死，于是又有了“灵魂不灭”的观念。他们便是用这种心理去抗拒死亡对人的威胁。

人的想象在神话形成过程中，发挥了重要的能动作用。凡是原始社会人们想达到而没有能力达到的，便企图借助想象实现。神话的想象并不是凭空的妄想、胡想，归根到底，乃是决定于氏族社会现实的需要。他们的思维是朴素的，想象是自发的，那种以己度物，从类比出发的结果，便创造了一个千变万化的神秘世界。在那个幻想的世界中，人与动物竟然存在血缘关系，它们与它们可以互变，人可以拟物化，物可以拟人化。又由于原初人的知识非常贫乏，在与大自然做斗争的过程中，最初因为工具的落后，被迫当自然力的奴隶。他们把自然力对人的压迫，看作是各种神灵在起作用，而渐渐萌发了神的观念。有神就有神的活动以及讲述神事活动的故事，这就是神话。

最初的传说和神话一样古老，两者经常混同，界限模糊，故统称为上古神话传说。

随着生产力的提高，人类有了各种发明创造。这本来是集体在生产实践中长期获得的成果，人们往往将这些分别附会在一定的历史人物身上，这便有了文物起源的神话传说。其中，既有神话的因子，又有传说的萌芽，交叉混合，难以区分。

大约在原始社会末期，部落战争频繁，由战争导致民

族迁徙，能征善战的民族英雄为人们所景仰，取代了神灵的地位。人类由祖先崇拜发展到英雄崇拜，原始神话的神与部落英雄事迹相互混合，神话与人话的结合，意味人的自我意识进一步增强，叱咤风云的部族英雄，带着神圣的灵光，为人们广泛传颂。这样，便同时出现了历史的传说化和神话的历史化。这是传说从神话的混合体中首次分化。对这一部分传说，在神话学上又称为“社会神话”。

中国古代还产生过大量的爱情传说与仙人传说。初期，它们有的不但借用了神话的表现手法，甚至直接向神话取材。古人在记载神话、爱情传说、仙话时，界限并不严格。当今有学者称之为“广义神话”。后起的神话的衍生作品，它们当然不像原始神话那么纯粹，却流着神话的血液，彼此界限模糊，所以又约定俗成地称为“神话故事”或“神魔故事”，或“神仙故事”。

“传说”作为一个科学名词，是近代才有的。中国传统叫“传闻”。《史记》与其他正史、稗史上的传闻都不少，野史与文人笔记中尤其多。这是人民群众的叙事艺术，是民间文学的重要体裁之一，起源于原始社会，兴盛于阶级社会，与一定的历史人物、历史事件、地方文物、自然风光、社会习俗有关联。现代常见的传说，多是以人物为中心，以事件为线索，以风物为标志的复合形态，有突出的历史性、民族性和地区性。这一点，与本书所谈的上古神话传说有所不同。

仙话基本上有两种情况，一种是在古代神话传说的基

础上产生的，对专制社会晚期大量民主主义色彩很浓的仙话，有深远的影响。另一种是道教为宣传教义而创作的仙话，总体上属于宗教文学，神秘、迷信的部分应扬弃。

二 古籍资料中的神话传说

《山海经》成书于西周到西汉初期，不是一人一时一地之作，它是一本宗教性质的巫书，也是一部上古神话总集。其中有关于历史、地理、物产、医药、宗教等方面的内容，都具有荒诞的色彩，保存最多的是兽形神话，两种以上动物合体神话，以及人兽合体神话。此外，还有植物神话、海外传闻、巫风习俗的神话，在后一种神话中，有很多跟祭山神有关，反映了那时人们对高山的崇拜很普遍。有不少神话的文字记载，首次是在《山海经》出现。

在《西游记》小说中那位尊贵、典雅、庄重的王母娘娘，她的原型在《山海经》却是极为可怕的人兽合体、性别不明显的神。此神长着人面、虎躯、豹尾，住在昆仑山附近的玉山，头发蓬乱，还戴一种叫“胜”的首饰。有三只青鸟为此神觅食。这三只青鸟长得也很特别，都是红脑袋，黑眼睛。西王母的神职是掌握自然灾害和五刑残杀（见《山海经》



西王母

的《西次三经》、《海内北经》、《大荒西经》)。这一司职跟西王母的外形倒很统一。

过去，有人认为中国古代神话零散而不系统。那是因为不了解。有零散的情况，也不尽然。比如帝俊的神话便比较多地见于《山海经》。帝俊是谁，古史研究家们认为是舜，又被称为帝喾(kù)。这是东夷所奉的上帝，显然与炎、黄不属于一个系统。



伏羲

根据《山海经》所记，帝俊的一位妻子叫羲和，是10个太阳的母亲；他的另一位妻子是常羲，是12个月亮的母亲。帝俊在下方的两座祭坛，由一群五彩之鸟管理着。这些五彩鸟儿，或叫皇鸟，或叫鸾鸟，或叫凤鸟。帝俊有一片竹林，在卫丘山的南面。这座山也够大的，方圆有300里。竹林里的竹又高又大，“大可为舟”，真是神竹。

另有传说，帝俊的妻子叫娥皇，她的后代叫三身国，即一个头，三个身子的人，他们以黍为粮食，役使着豹、虎、熊、黑四种野兽。还有的说帝俊的后代中有季釐、中容、晏龙、帝鸿、黑齿，他们都能役使野兽。帝俊的后代中不乏发明家，叔均是农耕的始创者，番禺始为舟，奚仲造车，晏龙则是一位音乐家，义均是能工巧匠……（见《大荒经》、《海内经》）

这些看似没有连贯的内容，至少告诉后人，帝俊是鸟

图腾氏族祖先，他生活的时期已经是以父系为中心。他所管的地域辽阔，这一系的后代绵延历时长，对文物的创造有特殊的贡献。其中包含着许多原始的密码，要真正破译它们，需要进行艰苦的研究。



炎 帝

《山海经》这部书约 3.1 万字，在那个时候可算是“巨著”。书中文字简略，尽管保存的是上古神话的片断，然而却很有价值。

此外，不同程度保存神话传说的古籍还有先秦诸子著作、史书、杂史、笔记、志怪小说等。

先秦诸子著作以《庄子》为代表。《庄子》并不是为保存神话而辑录神话，主要是借用神话传说来说明一种思想，这属于运用和再创作，即把神话传说作为素材，改造成富有哲理意义的寓言。不过在客观上的确起了保存作用。《庄子》寓言中的神话，有的已经不完全是神话的本来面目，只是保留着神话的某些内核。如《逍遥游》中鲲鹏之变的神话便很有名：北海有一条鱼，名叫鲲，鲲其大无比，身长不知有几千里；后来它化成了鸟，这鸟叫鹏，鹏的背也其大无比，弄不清有几千里；它振羽而飞，翅膀犹如覆盖了天空的云。这只大鸟，当海动风起的时候便向南迁。那南天，就像大天池。

按照神话思维的特点，鱼、鸟完全可以互变，说明《庄子》一书有神话的根据，是来自《齐谐》一书。然而

《庄子》的意图跟《齐谐》不一样，谐者，趣也，《齐谐》专记齐人的怪异之事；《庄子》却是为了说明一个道理：鲲鹏飞得再高，也不见得没有穷尽，往下一看，如此而已，世界是广大无边的，何必让自己的精神因功名利禄而受束缚呢？今日我们如果对这一神话作积极的理解，那么，有高尚志气者，都应似鲲鹏那样，展翅翱翔，去追求远大的理想。



黄 帝

史书以《左传》、《国语》为例，其中夹杂了不少神话传说。《左传·昭公十七年》讲到一个鸟的王国，便是一则很典型的古史神话传说。据说，东方的古帝王少皞（hào）名叫摯^①，即位的时候，恰好飞来了凤鸟，因此便用各种鸟名命名下司百官，凤凰当历法官，燕子当掌管春分、秋分的官，伯劳鸟当管理夏至、冬至的官，青鸟当管理立春、立夏的官，锦鸡当立秋、立冬的官，鹁鸪掌管教育，鸛（jiù）掌兵权，布谷掌管营造建筑，鹰掌管法律和刑罚，鹑鹑（gǔ zhōu）掌管营缮等事。五种以凤命名的官，管理老百姓；五种以野鸡命名的官，分别管理木工、金工、陶工、皮工、染工，还管器物的利用、尺度、度量均衡；以扈鸟命名的九种农官，使老百姓不要淫荡。这个以凤鸟为总名称的鸟国，无非是历史的神话化。这大概是指古代东

① 古代摯、鸛相通，少皞（少昊）即鸛鸟。

方奉行鸟崇拜的以少皞为首领的部落联盟。

防风氏神话在古籍中记录并不丰富，散见于《国语》、《史记》、《越绝书》、《述异记》等，其中以《国语·鲁语下》交待得较细。

防风氏可能是大禹为首的部落联盟中一个部落的头头，那时，氏族部落的称呼跟首领的名称一般是统一的，防风氏部落的头头也就叫防风。相传大禹曾到过越地，在茅山曾召集过会议商讨大计，会上，对有德有功者，给以爵禄和土地，后来便把茅山改成了会（kuài）稽（即会计之意）山。这是古史传说中很有名的群神集会，不知何故防风却迟到了。大禹对此很不满，将他杀死以后，先陈尸示众，然后才埋在会稽山下，直到吴国打越国的时候，把会稽山都打塌了，才发现了防风的骨头，非常之大，一节骨头便要用一节车载运。吴国的人弄不清这是什么遗骨，何以如此之大。便派人去问博学的孔子，孔子便把前因后果向吴使说了一遍。吴使求教孔子的这件事，便记在《国语·鲁语下》：

吴伐越，堕会稽，获骨焉，节专车。吴子使来好聘，且问之仲尼。……曰：“敢问骨何为大？”仲尼曰：“丘闻之，昔禹致群神于会稽之山，防风氏后至，禹杀而戮之，其骨节专车，此为大矣。”

防风氏部落的人，可能属于传说中的巨人族之一，不过再长大的人也不至于一节骨头便要用一辆车，这显然属于神话式的夸张与想象。不过这则神话传说的古史价值一

目了然，说明大禹的晚年，权力已日益集中，社会已由军事部落联盟逐步向国家转化。

各种杂史保存的古神话传说比正史要多。例如《吴越春秋》、《越绝书》、《蜀王本纪》等都属于杂史，也可称之为野史，即不是官方修的史，而属于个人撰写的。其中有大禹出生、婚配的神话，人猿婚配的奇谈，古蜀国治水英雄杜宇、李冰的传说等等。

广为人知的干将铸剑便是一则神话传说色彩很浓的传说。故事说，吴国人干将，善铸剑，其妻莫邪（yé）为助其成功，将自己的头发和指甲投进冶炉里，使 300 童男童女鼓风箱，造成阴阳宝剑，阳剑叫干将，阴剑叫莫邪。献给吴王阖闾（hé lǘ）的是阴剑，阳剑自藏了。吴王得剑十分珍爱（见《吴越春秋·阖闾内传》）。为什么要用莫邪的头发与指甲呢，这是原始社会人祭风俗的遗留和转化，原始宗教对神灵的崇拜到达痴迷的程度，为了达到某种愿望，以为杀人祭神便能得到神的帮助。社会进步以后，人们甚感人祭风俗太野蛮，便改用人体的某一部分代替人祭。这一神话传说，主要并不是宣扬这种落后的风俗，而反映了当时吴国工匠们的铸造技艺已非常精良。

上述故事，到晋代的志怪小说《搜神记》中有了新的发展，干将、莫邪夫妇成了楚国人，铸剑三年才成，向王献出了雌剑。因时间太长，虽然献了剑，干将仍被楚王所杀。莫邪此时已有身孕，后生一子，取名赤比，又叫眉间尺，到少年时期，带了父亲留下的雄剑去报仇。路遇一客，



眉间尺

客告诉他：“楚王正悬赏千金买你的头，你把头与剑给我，我可以替你报仇。”眉间尺自刎，两手捧头奉上，身躯仍自立在那里。客说：“我不会辜负你的。”说罢，眉间尺的尸身才倒地。客去见楚王，说：“这是勇士的头，应放在汤锅里煮。”煮了三天三夜，头仍不烂，并且还跳出汤锅，怒目圆睁。客对楚王说：“这头不烂，请王亲自去看看，也许能烂。”楚王果然前去看，一伸头，便被客挥剑砍掉了。接着客也把自己的头砍掉了。三颗头都在锅里，煮烂以后，难以区分，只好分三份葬在一地，此地便叫作“三王墓”（见《搜神记·卷十一》）。这一传说富于反抗精神，有强烈的复仇意识，鲁迅就是以它为素材，创作了《故事新编》的名